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平庄能源

公告编号：2010-010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3月26日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10年4月6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平庄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志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记名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本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通过国电财务公司资金业务平台，在公司资金周转出现临时困难时，可随时利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1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不高于其他商业银行贷款条件下及时取得贷款。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业务发生时尚须签署具体协议。

此关联交易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

2、审议《关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3、审议《关于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0年4月6日